



200403001202218

# 上海市普陀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

沪普规划资源利用〔2022〕18号

## 关于上报桃乐路（方渠路-祁连山路）道路新建工程的请示

上海市普陀区人民政府：

上海桃浦智创城开发建设有限公司建设桃乐路（方渠路-祁连山路）道路新建工程，涉及1660平方米土地需办理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划拨手续，根据土地管理法律法规，相关情况请示如下：

拟划拨地块位于普陀区桃浦镇，地块四至范围：东至祁连山路，南至102-01，西至方渠路，北至096-01。

经查，该建设项目已经区发改委以普发改投〔2022〕53号批复可行性研究报告，经区规划资源局以沪普规划资源选预〔2022〕29号核发规划土地意见书。

为实施社会公共利益需要，建设桃乐路（方渠路-祁连山路）道路新建工程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》、

《划拨用地目录》等的规定，拟依法采用划拨方式供应该范围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。

特此请示，请予批复。

上海市普陀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

2022年8月10日



主题词：

---

抄送：

---

2022年8月10日印发

---